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

印发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活圈

规划设计导则的通知

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各委局、各街镇、各单位：

经区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将《天津市滨海新区生活圈规划设计导则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照此执行。

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12月27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